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简称：光华JLC1，期权代码：037162。
- 2、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130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692.4万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76%，行权价格为15.62元/股。
- 3、本次行权将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 4、根据《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为2022年7月6日起至2023年7月5日止，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至2023年7月5日止。
- 5、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华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自主行权的具体安排

- 1、期权简称：光华JLC1

2、期权代码：037162

3、行权的股票来源和种类：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4、可行权激励对象及可行权期权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 期权数量 (万份)	本次可行权的 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本次可行权数量 占授予的股票期 权数量比例	本期可行权数量占公 司现有总股本的比例
高级管理人员 (杨荣政、蔡雯、 杨应喜)		120	48	40%	0.12%
其他核心人员		1730	644.4	37%	1.64%
合计		1850	692.4	37%	1.76%

注：1、共有9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被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52.5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

2、共有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本次可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额度的80%，剩余20%的行权额度共计17.6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

3、共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本次可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额度共计30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

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5、行权价格：15.62元/份。若在激励对象行权前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等事宜，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数量将做相应的调整。

6、行权方式：自主行权。

7、行权期限：2022年7月6日至2023年7月5日期间的交易日，根据业务办理的实际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至2023年7月5日止。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本次行权期限有效期结束后，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自动失效，由公司注销。

8、可行权日：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4)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9、本次行权所募集资金将存储于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关于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2022年6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将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5.65元/份调整为15.62元/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5.36元/份调整为15.33元/份。

(2) 共有9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被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52.5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共有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本次可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额度为80%，剩余20%的行权额度共计17.6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共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本次可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额度为0%，未满足行权条件，其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合计30万份将予以注销。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期权激励计划内容一致。

三、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结束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2、对公司当年度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行权相关股票期权费用将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摊销，并计入管理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假设本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可能产生摊薄的影响，具体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激励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影响及变化的说明公司在授予日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四、其他事项

1、公司已与本次自主行权承办券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行权签署了《股权激励自主行权服务协议》，并明确约定了各方权利及义务。承办券商在《股权激励自主行权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完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2、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